

2019年8月28日至31日

台灣團參展辦法及規定

組團單位：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

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 共同主辦

一、展覽資訊:

(一) 展覽資訊

展覽日期	2019年8月28日至31日
展會時間	09:00 – 17:30 (最後一天開放至 14:00)
展覽地點	國家會展中心(上海)
展覽地址	中國上海盈港東路 168 號
使用展館面積	展出面積達 170,000 平方公尺
參展廠商家數	2018 年來自 26 國共 1,091 家參展廠商：海外佔比 21%
參觀買主人數	2018 年來自 104 國超過 39,730 參觀買主；海外佔比 12.2%
展出產品分類	寢具區、裝飾布料區、窗簾與配件區(非紡織品)、牆面與室內裝飾區、戶外紡織品與家居用品區、數碼印花、其他

(二) 國際指標性的家用紡織及輔料博覽會

中國國際家用紡織品展是業界最具影響力的展會之一，全球領先的供應商和批發商皆聚集至此，展出最新一季的產品，不論是藉此開創商業新契機，或是有效接觸目標客群，家紡展為海外企業開拓中國市場的首選。中國的高端紡織品市場仍在持續成長中，歐洲區供應商視家紡展為搶攻中國市場的重要跳板，在 2018 年的展會，為了滿足中國消費者的龐大需求，有來自 26 國廠商帶著精選產品來到展會，反映出海外供應商對於中國市場的重視。

而 2019 年博覽會仍在上海虹橋國家會展中心舉行，展館位於交通樞紐中心，靠近上海周邊紡織製造工廠，利於製造業買主前往展館參觀，而展館鄰近上海虹橋轉運站，通過地鐵與虹橋高鐵站、虹橋機場緊密相連。周邊高速公路網路四通八達，2 小時內可到達長三角各重要城市，大幅節省買家前往展館的交通時間。

(三) 廣泛的家紡產品

“Whole-home” 的採購概念日益流行，買主不再針對單一產品採購，而是會注意整體的家居設計。中國國際家用紡織品的產品分類涵蓋廣泛，讓買主可以在單一展會採購全面性的家紡產品，清楚的產品分類，提供買主最佳的採購動線。

大會為吸引專業買主的眼光與提高參展廠商產品能見度，將展區做以下分類：

- ◆ 國家展團：台灣、比利時、印度、韓國、摩洛哥、巴基斯坦、土耳其等國家展團。
 - ◆ 特色展示區：精緻歐洲區、寢具與毛巾區、整體生活家居、地毯專區、設計師沙龍、數碼印花區。
- 除此之外，針對特殊需求的買主，大會特別將接受少量訂單和工程訂單的參展商做分類，買主可跟著導引做策略性的採購，同時也創造參展商的商業機會。

(四) 展會相關活動

大會規劃了一連串的設計及營銷相關的展會活動，帶給參展商及觀眾最新流行趨勢、市場動態及行情發展。在設計部分，國際與國內潮流展示區陳列流行元素的題材，以廠商提供的產品創造出情境式的話題，參觀買主可輕易與潛在買家連結；亦可藉由展覽期間所舉辦的相關設計、潮流研討會以及室內設計論壇，了解未來趨勢讓參展廠商與參觀買主更了解市場概況。在營銷部分，邀請國內外專家針對重要的市場做趨勢及產品採購模式等相關分析。除此之外，多樣化的供應商與展出品項，吸引 VIP 參觀買主與參觀團前來共襄盛舉。本展連結來自全球的專業買主，為您提供國際化的商務網絡及專業的展覽平台，以增加參展商品牌能見度並維繫良好的客戶關係。

(五) 台灣廠商在國際館的優勢

國際館的優勢展位及高曝光性，是吸引有效買主駐足與洽談的重要關鍵，台灣廠商的產品研發能力、品質控管與合理的價格特點，在國際館裡最為適合，也最具競爭力。組團單位將為台灣團廠商申請國貿局補助並回饋給未獲其他單位補助的參展商，另設置專用的服務台與休息室，提供免費茶水服務及必要後勤與展會現場的即時服務、支援，協助廠商順利參展，也提供買家台灣參展商資訊。

二、報名方式：

(一)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或**額滿為止**。額滿後報名之廠商，需以候補方式辦理，若有取消或增加之名額，將依序通知遞補。**(*2/28 前報名將享有早鳥優惠價格！)**

(二) 報名手續：

1. 請詳細完整填寫台灣團報名表，先行電郵至 heimtextil@taiwan.messefrankfurt.com 後將正本郵寄至：

110 台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 6 段 288 號 8 樓

香港商法蘭克福展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黃少亭小姐 收

2. 繳費方式：

A. 請於傳真或電郵報名表後十日內至各銀行辦理完成電匯，匯款單各欄填寫資料如下：

- ① 收款行：「台北富邦銀行南門分行」
- ② 收款人帳號：「510210250466」
- ③ 收款人戶名：「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
- ④ 匯款人姓名：繳款之「公司名稱」

B. 特別注意事項：

請於銀行辦妥電匯手續後，將電匯繳款單或繳款證明（影本）email 至 eden@textiles.org.tw 紡拓會市場拓展處 黃翊能先生，始完成報名繳費手續；廠商攤位選擇之順序將以完成報名之先後順序為準，敬請注意。

三、參團費用：

(一) 標準攤位：每平方公尺新台幣 12,128 元（最小面積 12 m² 總價為 145,536 元，含稅），費用包括：地毯、公司招牌、會議桌/椅子、可鎖櫃、投射燈、強光燈、吊桿/層板（可互換）、攤位清潔、網路、大會目錄刊登、台灣團廠商名錄、參展證、買主邀請函、宣傳活動等。

凡於 2/28 前完成報名程序，享有優惠價格-(標準攤位)每平方公尺 11,088 元(含稅)。

(二) 空地攤位：每平方公尺新台幣 10,395 元 (含稅)，需租賃 36 平方公尺以上，空地攤位不含基本裝潢。

凡於 2/28 前完成報名程序，享有優惠價格-(空地攤位)每平方公尺 9,356 元(含稅)。

四、攤位位置分配：

- (一) 攤位位置將依各展區內廠商需求面積大小及報名先後順序發放選位序號。
- (二) 至於展出面積相同參展者，則依選位序號選擇攤位。
- (三) 若未於收到「報名確認函」十天內完成繳費程序，將取消原選位序號，並移至實際繳費當日之最後一位。
- (四) 如因特殊狀況，本會 / 本公司有權因大會變更平面圖或因市場需求之改變，在必要時調整攤位位置。

五、組團單位負責辦理下列事項：

- (一) 參團廠商展示場地規劃、佈置設計及位置分配。
- (二) 代參團廠商辦理參展手續及有關事宜。
- (三) 編製參團廠商名錄。
- (四) 廣告宣傳事宜。
- (五) 派員隨團協助。
- (六) 為減輕參團廠商運費負擔並節省行政作業時間，本主辦單位將出具名義代為統一辦理展品出口等事宜；同時亦將代為擇定一家展品運送公司，惟參團廠商得自由選擇其他運送公司。如委託本主辦單位推薦之展品運送公司交運展品，參團廠商保證絕不於託運展品中夾帶未申報物品或違禁品，如因運送公司作業疏失導致參團廠商蒙受損失時，將由參團廠商與運送公司直接交涉，概與本主辦單位無涉，且本主辦單位不負擔任何法律責任。

六、參團費用不包含下列費用：

- (一) 超出本主辦單位標準之佈置費用。
- (二) 展品運費 (所有託運展品之廠商依公斤數自付運費並共同分攤運費中之固定費用)。
- (三) 未統一交運之展品或保稅工廠須用保稅方式出口，其所需辦理之手續及各項費用。
- (四) 隨身展品進入外國應繳納之關稅及其他稅捐。
- (五) 參團廠商人員之食宿、機票、交通、隨身行李超重等費用。
- (六) 活動結束後展品處理費用。
- (七) 其他臨時發生，無法以本主辦單位預算容納之費用。

七、參團廠商應遵守之義務：

- (一) 參團廠商須派遣人員攜帶展品參與各項活動，並對其展品負所有責任，及對所派參加人員之作為與不作為負連帶責任。
- (二) 參團廠商須派員準時出席團務會議。
- (三) 活動前後之展品處理，皆由參團廠商自行負責，並依本主辦單位規定，於活動結束，適當處理現場之展品。
- (四) 參團廠商於活動期間，如有違反下列規定者，本主辦單位得視情況不接受其參加本主辦單位任何國內、外推廣活動，其情節重大者，並將報請政府有關機關處理：
 1. 如須於其獲分配之展示場所內張貼與本展示會無關之宣傳品，應事先妥為規劃，以維護整體形象。
 2. 參團廠商不得與其他非本團團員共用其所分配之展示場所。
 3. 參團廠商託運展品中，不得夾帶未申報物品或違禁品。

4. 參團廠商人員於活動期間，須在場照料展品、接洽交易，並提供資料以便本主辦單位分析市場及統計拓展成果，其涉及業務機密部份，本主辦單位將予審慎保密。
5. 參團廠商之展品不得侵犯國內外其他廠商之專利權、商標權、其他智慧或工業財產權。
6. 參團廠商人員必須依照團務會議決議之行程全程參與，除有不可抗力之原因，事先經本主辦單位同意之外，在團體活動完成前不得離團。如因其離團而招致本主辦單位或其他有關單位之損失時，應負責賠償。
7. 參團廠商人員應具團隊精神，確實遵守團務會議決定事項及本主辦單位工作人員之協調。
8. 參團廠商人員不得有損及其他業者之利益或國家名譽之作為。
9. 參團廠商人員於團體活動時應服裝整齊、遵守國際禮儀。
10. 展品價值不得低報、匿報。
11. 為避免建館工程之延誤及造成無謂之困擾，各參團廠商代表赴國外前，務必詳細瞭解所屬攤位之平面施工圖，並須簽字確認交由本主辦單位按圖施工，建館現場如未經本主辦單位同意，不得任意變更攤位設計。

八、費用之退還：

參展費用原則上不予退還；惟參展廠商遭遇重大事故，並以書面申請退展者，除必須扣除已發生之費用外，本主辦單位按下列原則處理參展費用退還之申請：

- (一) 在團務會議之前（不含開會當天）申請退展者，扣除參展費用金額二分之一；惟已自行覓得符合參展資格之遞補廠商者，得全數退費。
- (二) 在團務會議之後（含當天），不予退還參展費用。
- (三) 如無召開團務會議，在展出日期前 2 個月內申請退展者，不予退還參展費用。

九、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台灣聯絡處為：香港商法蘭克福展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十、其他事項：詳細之完整參展辦法與規定，請參閱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網址：www.messefrankfurt.com.hk，其他未明文規定事項，適用中華民國民法或其他法律規定。如有其他疑問請洽：

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

地址：台北市100愛國東路22號5樓

電話：(02)2341 7251 轉 2335分機 黃翊能 先生

傳真：(02)2391 7712

E-mail: eden@textiles.org.tw

香港商法蘭克福展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地址：台北市110信義區市民大道6段288號8樓

電話：(02)8729 1099 轉 330 黃少亭 / 327 王麗薇 小姐

傳真：(02)2747 6656

E-mail: heimtextil@taiwan.messefrankfurt.com